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九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9年3月21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劉偉章先生，MH(主席)

莊元苓先生(副主席)

區能發先生，MH

陳繼偉先生

陳博智先生，太平紳士

周賢明先生，BBS，MH

張美雄先生

鍾錦麟先生

范國威議員

方國珊女士

何民傑先生

簡兆祺先生

黎銘澤先生

林少忠先生

梁里先生

李家良先生

凌文海先生，BBS，MH

呂文光先生

陸平才先生

譚領律先生，MH

謝正楓先生

溫啟明先生

溫悅昌先生，BBS，MH，太平紳士

邱玉麟先生

鄧加文女士(秘書)

出席時間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離開時間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一時三十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三時五十分

下午四時二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三十一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下午四時二十分

下午一時三十分

下午一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三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列席者

黃婧妍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盧家傑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南

朱卓敬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馬志雄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羅維嘉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西貢
胡廣明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特別職務一
吳建鋒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將軍澳
謝良有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西貢
歐廣銳先生	香港警務處	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
石子民先生	香港警務處	西貢分區 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

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呂曉暉女士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出席議程第(II)(一)項
袁建恆先生	運輸署	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譚浚熙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經理(公共事務)	出席議程第(II)(一)、 (III)、(IV)及(VII)項
麥成邦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經理(車務)	
黃寶雲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襄理(交通策劃)	
鍾佩怡女士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總公眾事務主任	
冼志賢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	
黃嘉俊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	高級策劃主任	出席議程第(II)(一)項
尹萬良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首席工程項目統籌1	出席議程第(II)(二)項
洪長偉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3	
陳兆源教授	奧雅納工程顧問	副董事	
黃志舜先生	奧雅納工程顧問	高級交通規劃師	
蘇震宇先生	奧雅納工程顧問	顧問	
林德華女士	奧雅納工程顧問	主任	
霍逸麗女士	奧雅納工程顧問	高級工程師	
方瀚豪先生	奧雅納工程顧問	工程師	
梁佩芝女士	AEC Ltd.	副生態總監	
蘇玉燕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	

缺席者

邱戊秀先生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

員會」)二〇一九年第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邱戊秀先生因身體不適而未能出席今天會議，並已於事前按規定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根據會議常規第 51(1)條批准有關委員的缺席申請。

3. 主席表示，本會議共收到 13 項動議及 1 項提問。

I. 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4.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沒有其他修訂建議，主席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新議事項

(一)2019-2020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SKDC(TTC)文件第 65/19 號)

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呂曉暉女士簡介計劃。

6.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91/91M/91S/92

- 雖同意調配第 91 號線上午繁忙時段班次以加開第 91S 號線一班車，但現時大埔仔、壁屋及井欄樹等中途地區的居民在上午繁忙時段及泳季期間均難以乘搭第 91 號線，故要求加強有關服務。
- 要求調低並統一第 91、91M 及 92 號線壁屋至鑽石山段的分段收費。

92R/289R

- 對開辦新路線第 92R 號線及其建議收費表示歡迎，並查詢班次時間表。第 92R 號線會行經西貢公路及九龍區的繁忙路段，預期行車時間會相當長。
- 詢問巴士公司會透過新增資源抑或抽調第 92 號線資源以開辦第 92R 號線。如抽調第 92 號線的資源行駛有關路線，擔心會影響第 92 號線的班次。加上現時西貢市已有不同路線提供接駁鐵路站的服務，因此，建議考慮利用有關資源加強接駁服務或取道西沙路的路線的服務，以更有效地疏導乘客。
- 去年的巴士路線計劃建議開辦第 289R 號線，收費頗高(21.5 元)，要求調低收費。亦建議考慮加強該線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至全日服務，並提供與第 49X、85X、86C、87D、263 及 269D 等路線的轉乘優惠，從而分

流由西貢往市區的乘客需求。

296D/296P

- 要求延伸第 296D 號線至調景嶺，並於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及寶邑路近將軍澳中心設站。
- 查詢第 296P 號線於九龍灣商貿區的客量及營運情況。

690/690P/692/692P

- 當年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漠視委員會的意見，取消了服務將軍澳南的過海巴士第 692 及 692P 號線，對上班人士及行動不便人士構成影響。認為即使載客率不理想，巴士公司亦應履行社會責任，為市民提供必要的過海巴士服務。加上剛通車的中環及灣仔繞道亦有望紓緩港島的擠塞情況，故要求恢復上述路線並建議行經港島北以避開繁忙路段，從而提供港鐵以外的替代交通服務，即使每日只有兩班車亦可接受。
- 根據第 692P 號線的客況統計，該線於尚德邨的客量最多。鑑於現時第 690 號線的客量偏低，故建議延伸第 690 號線至尚德邨及廣明苑一帶以擴闊客源，而行車時間預計只會增加約 5 分鐘，認為可以接受。但亦有委員表示，由於山上地區與鄰近港鐵站的距離較遠，運輸署才因應委員意見撤回削減第 690 號線班次的方案。如將路線延伸至將軍澳南，擔心會逐漸降低其對主要服務對象(即將軍澳北居民)的吸引力，最終或會因客量不足而被取消。因此，不同意將路線延伸至將軍澳南。
- 反對取消第 690P 號線星期六所有班次。
- 運輸署應善用巴士轉乘站及協調巴士公司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讓各區居民均能享用過海巴士服務。

796C/796E/796P/796S/N796

- 對增加第 796E 號線班次的建議表示歡迎。亦有委員認為，因應人口增長而建議加開的第 796E 號線班次，應透過增加資源而非抽調第 796C 號線班次以提供有關服務。
- 現時第 796E 號線會先繞經九龍灣商貿區再開往蘇屋方向，而同樣繞經九龍灣商貿區的第 297 號線則經常因行經交通燈管制路段而引致上午繁忙時段出現班次延誤。如按建議抽調平日上午繁忙時段兩班第 796C 號線班次以加開第 796E 號線，擔心會因行經額外路段而影響原本乘搭第 796C 號線前往旺角一帶的乘客。
- 建議重整第 796C 及 796E 號線的走線，以避免路線重疊。例如第 796C 號線可繼續提供往旺角一帶的服務，而第 796E 號線則可在駛離九龍灣後直接開往深水埗一帶。
- 第 796E 號線的行車距離頗長，故建議考慮將其改劃成特快路線，由日

出康城開出，並提供全日服務。

- 早前第 796P 號線修訂行車路線，並將總站由尖沙咀廣東道改為尖沙咀東，增加前往尖沙咀東的居民的乘車時間，故促請恢復原有路線。
- 要求延伸第 796P 號線至旺角一帶。
- 清水灣半島的居民對往來九龍東的巴士服務需求殷切，故建議恢復第 796S 號線於清水灣半島的服務。
- 第 N796 號線(往日出康城)只建議延長服務時間至凌晨 2 時，未能照顧居民對通宵巴士服務的需求，故要求延長服務至通宵行駛，並提供往尖沙咀的服務，即使班次不頻密亦可接受。
- 要求為第 796 系列路線設置雙向分段收費。

798

- 題述計劃建議視乎乘客需求才增加第 798 號線班次，查詢建議的具體安排。
- 去年的巴士路線計劃建議將路線延伸至火炭(桂地街)並改經源禾路，查詢有關進展。
- 要求提早首班車的開出時間。

A29P

- 第 A29P 號線每日只有晨早兩班車延伸至日出康城，未能應付需求，故要求加強有關服務至整個上午時段。另外，查詢該兩班車的客量。

E22A/E22S

- 委員提出把第 E22A 號線位於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多年，但建議仍未見落實，運輸署亦未安排委員就不同新方案試車。
- 當年為配合將軍澳「A」車(即機場巴士)投入服務，第 E22A 號線的班次由每 20 分鐘一班縮減至每 30 分鐘一班。而且該線行經將軍澳大部分地區，各個中途站之間的距離亦相當近，行車時間甚長，故要求將該線分拆為二，分別服務將軍澳南及北(即「南北分家」)。
- 要求增設第 E22S 號線的回程服務。

來往烏溪沙站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巴士服務

- 去年的巴士路線計劃建議開辦題述路線，查詢有關進度。

其他／綜合

- 今年的巴士路線計劃的建議項目數量太少，建議內容亦過於簡單。
- 在擬備巴士路線計劃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應參考委員過往提出的動議

及意見。

- 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即將落成，要求檢視區內現有路線並重新進行規劃，並考慮將現時行經全將軍澳的路線南北分家，以及提供跨巴士公司及跨巴士和小巴的轉乘優惠，以發揮轉乘站的功效。此外，要求運輸署於本屆區議會停止運作前，盡快與委員商討相關安排，以避免於區議會停止運作期間實施任何有關巴士服務調整的方案。
- 現時港鐵將軍澳綫已飽和，而調景嶺站的使用率更達 104%，加上最近港鐵接連發生事故，反映「以鐵路為主，巴士為輔的公共運輸規劃」存在危機，運輸署不應忽略地面公共交通服務的重要性。與此同時，區內的大型基建項目包括將軍澳－藍田隧道(下稱「將藍隧道」)及跨灣連接路落成在即，要求加強地面公共交通服務，以善用有關設施。
- 在設計巴士路線時，建議盡量減少中途站，以善用資源及節省行車時間。例如，只需在將軍澳各個地區(即坑口、調景嶺、將軍澳等)設一至兩個中途站，而毋須於每個屋苑設置中途站。
- 自港鐵將軍澳綫開通後，山上地區的巴士服務不斷遭削減，故要求重組第 93 及 95 系列路線。
- 九龍灣商貿區發展迅速，新界其他地區亦有往來觀塘區的特別班次服務。前年巴士路線計劃有關將第 93K 號線改經九龍灣商貿區的建議似乎已告吹，專線小巴第 106 號線最近亦已停辦，未能照顧居民對往來觀塘區的交通需求。委員過往曾提出不同改善建議，包括分別延伸第 95M 號線至九龍灣商貿區及第 93A 號線至啟德郵輪碼頭，以及加強第 98P 號線至全日服務等，但運輸署及巴士公司一直未有落實。但亦有委員擔心第 93K 號線改經九龍灣商貿區後，會令淘大花園及牛頭角下邨一帶的乘客受影響。
- 隨着將軍澳南的人口不斷上升，要求加強該區的跨區交通服務。此外，現時將軍澳南的巴士服務主要由新巴提供，故期望九巴能投放資源服務該區的居民。
- 進駐將軍澳工業邨的機構不斷增加，故要求開辦往來將軍澳工業邨及市區的專線小巴服務。
- 不同意專線小巴第 114A 號線部分時段繞經尚德巴士總站，認為此舉未能善用該處的小巴停車坑，建議應於該處增設往來中環商貿區的小巴路線。但亦有委員對增設往來中環的路線是否符合成本效益存疑，並認為專線小巴第 114A 號線繞經尚德能方便前往尚德購物的乘客。
- 早前運輸署開辦了往來北潭涌及萬宜水庫東壩的專線小巴路線，令北潭涌往九龍的乘客需求有所增加，故要求加強有關服務。

7. 運輸署呂曉暉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建議開辦的第 92R 號線於假日為乘客提供由西貢市中心前往尖沙咀天星碼頭的直接服務，有關路線以額外的巴士資源運作，並不會影響其他路線的現有服務。
- 運輸署已備悉有關第 93A、93K、95M 及 98P 號線的意見，並會因應乘客需求細心研究有關建議。
- 運輸署已備悉有關加強第 296P 和 A29P 號線的服務水平及加強日出康城通宵巴士服務的意見，並會因應乘客需求，適時與巴士公司研究調整有關路線的服務。
- 在平日上午繁忙時段，第 796C 號線的載客率較第 796E 號線低，而乘客對往來九龍灣商貿區的交通服務需求與日俱增。題述計劃提出新增三班第 796E 號線的建議，巴士公司將額外投入一架巴士資源及伸延兩班第 796C 號線的行車路線至將軍澳工業邨並途經九龍灣商貿區，以提供有關服務。在建議落實後，運輸署會繼續監察路線的運作及乘客需求，適時調整有關服務。
- 運輸署備悉委員有關恢復第 796P 號線舊有路線(即先經尖沙咀東才前往尖沙咀)的意見，並會因應乘客需求與巴士公司研究有關建議。
- 有關將第 798 號線延伸至火炭(桂地街)並改經源禾路及加強班次的計劃，巴士公司正跟進相關事宜並會盡快執行。
- 有關來往烏溪沙站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巴士服務，運輸署在諮詢期間收到沙田區議會就行車路線方面的意見，並已於最近確定路線的細節。運輸署會盡快展開遴選營辦商的工作。
- 運輸署已備悉委員支持各項路線計劃的建議，運輸署亦期望建議得以盡快落實。
- 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預計於 2019 年年終或 2020 年年初落成，運輸署暫定於今年年中與委員會介紹相關安排。

8. 新巴／城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文件所示第 796C 號線最繁忙一小時內 69%的載客率是在下午時段往清水灣半島方向的班次中錄得，而該線於上午繁忙時段的載客率不足五成，仍有載客空間應付額外乘客需求。另外第 796E 號線最繁忙一小時內的載客率亦不足五成。因此，新巴期望透過兩線的聯合班次，擴闊服務範圍以提升載客量及善用資源。在新增的班次中，新巴將增加一架巴士資源以加開上午及下午各一班車。新巴會因應乘客需求增加考慮進一步加強服務。
- 自第 796P 號線於 2018 年 9 月修訂路線後，載客量有所增加，新巴有計劃加強路線的服務，亦已備悉委員對該線走線的意見，並會與運輸署研究。

- 新巴建議將第 N796 號線由尖沙咀往日出康城班次的服務時間由現時的凌晨 1 時 08 分延長至凌晨 2 時 23 分，即往日出康城班次比現時多四班車。新巴已備悉委員有關進一步加強通宵巴士服務的建議，並期望以循序漸進的方式改善有關服務。
- 新巴會配合火炭桂地街的公營房屋具體入伙日期，實施延長第 798 號線的建議。
- 城巴已由 2018 年 12 月起，將第 A29P 號線晨早經國泰城往機場方向的班次延伸至由日出康城開出，路線的客量有輕微增幅。公司會密切監察第 A29P 號線乘客的使用情況，並會與運輸署積極研究重組將軍澳及觀塘一帶的機場巴士服務，以期能增加更多班次以服務日出康城的居民。

9. 九巴襄理(交通策劃)黃寶雲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九巴在假日的整體巴士資源有調配空間，相信能應付建議開辦的第 92R 號線四班車。九巴亦會因應實際運作情況作出彈性安排，在有需要時增加班次以應付郊遊人士的突發需求。該四班車初步預計於下午 5 時後開出，九巴會在實施建議前，因應客量情況擬訂實際開出時間再交由運輸署審批。
- 九巴已備悉委員有關第 93 及 95 系列路線延長路線的意見。由於延長路線需投入額外的行車資源，九巴會詳細評估現有資源及乘客需求，並適時向運輸署提出申請。
- 九巴會檢視第 98P 號線的客量情況，研究有否需要調配資源以增加班次，並會適時向運輸署提出申請。
- 九巴對把第 296D 號線延伸至寶邑路及調景嶺持正面態度，並正與運輸署跟進有關建議，九巴亦期望善用現有資源以服務更多將軍澳的居民。
- 現時第 296P 號線回程班次大致能應付乘客需求，九巴會繼續密切留意九龍灣商貿區的發展及客量情況，適時調配資源以加強有關服務。

10.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朱卓敬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備悉委員就港鐵以外的替代交通服務的意見，近年亦積極與巴士公司開辦新路線及推行加強服務的措施，包括開辦第 290 及 798 系列路線和加強第 290X 號線至全日服務，從而應付人口發展及回應地區人士的訴求。運輸署亦一直有留意乘客對巴士服務的需求，適時投放資源以提升服務。
- 根據最近的客量數據，第 690P 號線星期六班次的載客率只有約一成，為確保有效運用資源之餘同時令與港鐵站有一定距離的地區的居民能繼續享用適切的過海巴士服務，第 690P 號線將按 2018-2019 年度已落實

的巴士路線計劃，停止星期六服務，該線星期一至五以及第 690 號線仍會維持服務並同時調整班次。

- 運輸署留意到委員就將軍澳工業邨的發展而衍生的交通需求的關注，故已把第 796X 號線延伸至將軍澳工業邨。另一方面，現時第 298E 及 797M 號線均提供往來將軍澳區內及將軍澳工業邨的接駁服務，有關服務大致能應付乘客需求。
- 專線小巴第 106 號線的客量偏低，並已於較早前停止營運，但乘客仍能使用不少替代交通服務，包括專線小巴第 111 號線及多條九巴路線。而在專線小巴第 106 號線停辦後，運輸署已要求相關公共交通營辦商適時加強現有服務，其中最主要的替代服務，即專線小巴第 111 號線已增加車輛資源及加強班次。在專線小巴第 106 號線停辦首日，運輸署曾作出調查，專線小巴第 111 號線的服務大致能應付乘客需求。
- 運輸署早前收到地區意見，要求加強往來將軍澳南海濱一帶的屋苑及尚德邨的公共交通服務，讓前者的居民可使用尚德邨一帶的社區設施。就此，運輸署建議將專線小巴第 114A 號線部分時段班次延伸至尚德公共交通總站並進行諮詢。運輸署收到地區人士對建議的其他意見，並正與營辦商研究有否其他可行方案，例如於尚德商場門外設站，以減低對尚德公共交通總站的運作的影響。如有更新方案，運輸署會適時進行諮詢。

11. 委員的跟進意見綜合如下：

798

- 建議分階段落實改道建議，即先實施改經源禾路的建議，待桂地街的公營房屋入伙後再實施伸延路線至桂地街的建議。

來往烏溪沙站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巴士服務

- 查詢運輸署在與沙田區議會商議後，走線的修訂詳情。

12. 運輸署呂曉暉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有關分階段實施第 798 號線延伸至火炭(桂地街)以及改經源禾路和加強班次的建議，巴士公司會考慮先行實施改經源禾路和加強班次的服務調整。
- 沙田區議會曾就來往烏溪沙站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新巴士服務的行車路線提出意見，經討論後，行車路線將依照運輸署建議的原有路線。

13. 主席請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跟進委員的意見。他續表示，由於本屆區議會預計於 10 月停止運作，為方便委員就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的相關安排提

供意見，請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匯報進展及提供相關資料。另外，他亦請運輸署就委員有關第 91、91M 及 92 號線收費的意見作出回應。最後，他請城巴提供第 A29P 號線自延伸至日出康城後，晨早兩個班次的客量數字。

【註：請同時參閱第 28 至 32、41 至 51、62 至 65、68 至 71 及 78 至 81 段】

(二)將軍澳公營房屋發展之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 (SKDC(TTC)文件第 66/19 號)

14. 土木工程拓展署首席工程項目統籌 1 尹萬良先生和奧雅納工程顧問副董事陳兆源教授按所播放的投影簡報介紹有關工程。

15.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影業路以西北用地

- 影業路與寶寧路交界的迴旋處(下稱「影業路迴旋處」)不時發生交通意外並引致交通擠塞，故歡迎把該迴旋處改為燈號管制，相信有助改善往來西貢及坑口的擠塞問題。但亦有委員擔心，由於該迴旋處為駕駛人士由將軍澳隧道前往坑口的主要幹道，當交通燈號未及疏導車輛時，車龍或會倒塞至寶寧路與寶琳北路交界的迴旋處。故此，建議在進行詳細設計時，考慮日後往坑口的車輛流量會否增加，並建議於影業路迴旋處興建行人隧道，以縮短行車紅燈時間。另有委員擔心，由集福路駛出的車輛將不能於影業路迴旋處調頭並沿影業路前往清水灣道往西貢方向，半見村的居民亦未能於該迴旋處調頭前往將軍澳醫院日間醫療大樓，駕駛人士因而需行駛額外路段前往不同目的地。因此，建議於寶寧路及影業路交界合適位置設調頭處。
- 認為只需增設專屬慢線行車道分別讓車輛由常寧路左轉至寶寧路，以及由寶寧路左轉至影業路，已能改善影業路迴旋處的交通流量，而不一定要將該迴旋處改為燈號管制。
- 影業路迴旋處與常寧路及重華路交通燈只有十數個車位的距離，如日後影業路迴旋處的交通燈未能與上述兩組交通燈配合，擔心會導致車輛倒塞，繼而影響整個坑口的道路網絡。故要求檢視該迴旋處對周邊道路的影響。
- 要求提供擬建行人過路設施的詳細設計圖則，並建議於擬建隔音屏障附近設置行人過路處或在影業路迴旋處興建行人隧道，方便市民往來鴨仔山。
- 有委員曾於平日上午 6 時至 11 時及週末於影業路迴旋處進行調查，發現車龍經常伸延至常寧路近東港城行人天橋底，交通事故發生次數亦頻繁，加上平日有不少校巴進出集福路，擔心隨着影業路一帶人口增加，

影業路迴旋處的交通會受到影響。

- 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的迴旋處自 3 月 14 日改為燈號管制後，上午時段經常擠塞，擔心日後影業路迴旋處亦會出現同樣情況。
- 認為影業路北行必須擴闊為雙線才能應付車流。
- 影業路的地理位置為四幅用地中最高，希望顧問公司研究行人的上落山模式及考慮興建上坡電梯系統的可行性。
- 銀線灣道迴旋處的車流量甚高，故要求開闢支路連接影業路及清水灣道，使車輛可由影業路轉至清水灣道前往九龍或西貢方向，而不需駛經該迴旋處。
- 擬建工地出入口位於影業路彎位，駕駛人士駛出時視距頗短，擔心車輛右轉至影業路南行時會發生意外。雖然車輛亦可左轉至銀線灣道迴旋處再調頭至影業路南行，但現時該迴旋處經常擠塞，擔心此舉會加劇迴旋處的負荷。故要求在日後設計房屋項目的車輛出入口位置時，檢視上述情況。
- 影業路路面空間不多，但仍可加建隔音屏。相反，委員曾要求因應將藍隧道工程，於寶順路近將軍澳中心及唐明苑加建隔音屏，但建議卻不可行，事實上，寶順路較影業路寬敞，故質疑有相重標準之嫌。
- 清水灣電影製片廠用地已計劃改為房屋發展，提供近 1 000 個車位，題述工程似乎未有考慮車流增加對附近交通的影響，對土木工程拓展署未有就影業路整體發展作詳細研究便把局部交通配套改善方案呈上委員會的做法表示不能接受。

昭信路／銀澳路

- 當將藍隧道落成後，預期會有更多車輛由西貢經清水灣道及昭信路駛往隧道方向，昭信路的車流必然會增加。如交通燈號未及疏導車輛時，擔心會導致整個坑口區出現擠塞，故建議於昭信路與銀澳路交界興建附有升降機的行人天橋，以減低地面行人過路處對交通的影響。另亦要求盡快興建行車天橋連接西貢公路及清水灣道至坑口，減少清水灣道的車流量。
- 歡迎在昭信路加設路面過路設施，亦相信日後橫跨昭信路近田下灣村的行人天橋的使用率會因此而減少，故認為可擱置在該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的建議，並將有關資源投放於區內作其他用途。

魷魚灣村以西用地

- 擔心日後該處的居民會行經欣明苑及英明苑的屋苑範圍往返住所，故建議興建橫跨寶琳北路的行人天橋並連接位於寶豐路欣明苑對出的擬建有蓋行人路，從而引導市民利用欣明苑及英明苑外的行人路。另外，寶琳北路將有興建隔音屏障工程，故建議盡快考慮上述興建行車天橋的方

案，以便協調兩項工程。

- 現時寶琳北路的車流量相當高，行人紅燈時間相對較長，故要求於魷魚灣村路近寶琳北路興建行人隧道，以疏導往來港鐵站的人流。
- 位於寶琳北路的擬建工地出入口位置不便駕駛人士駛出西行線，故要求在日後設計房屋項目的車輛出入口位置時，檢視車輛出入的走線，並建議在合適位置設調頭處。
- 要求在興建公營房屋時增建停車場。

香港電影城以東用地

- 上述用地預計興建的住宅數目為四幅用地中最高，連同附近的擬建消防處紀律部隊宿舍及中醫醫院，日後該帶的交通流量必然會高。惟現時建議的交通配套卻比其他三幅用地簡單，未能配合百勝角的發展需要。故建議於百勝角路增設安全島和擴建行車路，以及興建行人接駁設施，例如扶手電梯連接港鐵坑口及康城站。
- 於香港電影城旁興建房屋，一方面會對居民構成滋擾，另一方面亦會阻礙拍攝，故要求研究如何避免上述情況出現。
- 詢問用地內是否植有珍貴植物如土沉香及白桂木等，如是，數量為何。
- 擔心興建高層住宅大廈會對山脊線、日照及風速構成影響。

其他／綜合

- 查詢題述工程的具體時間表。
- 題述工程牽涉的行人連接系統與日後房屋的設計相關，例如擬建住宅及車位數目、車輛出入口位置等，故認為應聯同房屋署簡介相關事宜，讓委員一併考慮。
- 提交的文件未有足夠的資料讓委員分析理解，對此表示失望，並要求提供更多資料，讓委員能作更充分及恰當的分析。
- 公營房屋有較多長者、傷殘人士及幼童居住，故建議於屋邨附近興建行人路上蓋。
- 建議使用防滑地磚鋪設擬建的行人路。
- 要求公布各用地內珍貴樹木的位置及數量，讓公眾監察如何處理有關樹木。
- 對政府漠視區議會反對發展有關用地作住宅用途的意見表示遺憾。
- 支持興建公營房屋，但對四幅用地的選址是否合適有保留。以影業路以西北用地為例，該處屬甲級用地，認為現時做法是浪費土地資源。此外，在綠化地帶興建房屋亦有違發展局暫停尋求發展郊野公園邊陲地帶的政策。

16. 主席表示，政府就將軍澳區四幅房屋發展用地向委員會提交的文件，只

包含了發展用地的交通配套工程，未有提供房屋發展的擺位、設施及車位等資料。此外，亦未有一併考慮毗鄰擬議中的私人發展項目。由於本會議議題眾多，委員的發言時間有限，故部分議員認為應另覓機會，讓委員充分表達對房屋發展的意見及作出全面討論。

17. 土木工程拓展署尹萬良先生回應，土木工程拓展署理解委員的關注，並會與相關部門檢視出席特別會議的安排。

18. 奧雅納工程顧問陳兆源教授回應，公司早前收到意見，要求開闢支路連接影業路及清水灣道，公司已就不同方案進行詳細設計並與運輸署研究。現時近銀線灣道迴旋處的一段影業路和清水灣道的坡道均約為 10%，如於影業路和清水灣道之間近銀線灣道迴旋處開闢連接支路，由於兩者的水平距離逐漸收窄，有關道路的坡道將增至約 14.3%。此建議已超出《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的最高坡度限制，即快速公路、主幹道、主要幹路及巴士路線的最高坡度不得超過 8%，其他道路則不應超過 10%。儘管如此，公司亦曾構思其他較可取的方案，包括透過鑿開部分迴旋處中央花槽以擴建一條專屬行車線，讓車輛可由影業路左轉至清水灣道西行，該專屬車道會以雙白線分隔，因此，車輛與迴旋處內其他車輛將不會互相影響。此建議亦會令由迴旋處駛入清水灣道西行的行車線增至兩條，從而提升清水灣道的行車容量。然而，被鑿開的中央花槽設計會令長車難以由清水灣道東行轉入銀線灣道，因此，此方案亦建議於清水灣道東行擴建行車道，讓車輛可在不需駛進迴旋處的情況下，直接左轉至銀線灣道。鑑於運輸署對此方案有保留，故暫未能提供予委員考慮。

19. 有委員表示，區內個別迴旋處亦有類似的專屬行車線設施，其運作良好，亦能發揮分流作用，不理解運輸署不接受方案的原因，並希望相關部門作出協調。

20. 主席請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顧問公司跟進委員的意見。由於相關討論事宜牽涉多個範疇，主席建議把題述議題轉交區議會全體會議繼續跟進，並請土木工程拓展署統籌相關部門安排特別會議。

【註：請同時參閱第 28 至 32、119 及 163 至 167 段】

III.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期間開展的西貢區各項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變動
(上次會議記錄第 31 段)
(SKDC(TTC)文件第 67/19 號)

21.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2. 有委員表示，早前運輸署致函委員表示由 3 月 17 日起，九巴第 296C 號線將伸延至長沙灣海盈邨，但上述改動似乎仍未實施，故查詢有關進展。

23.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由於第 296C 號線在市區設站上須作出微調，故未及於 3 月 17 日實施有關建議。現時，運輸署已落實具體細節，並已通知相關委員，有關建議將於 3 月 24 日實施。運輸署會繼續監察上述路線的運作情況。

24. 主席請運輸署通知全體委員有關安排。

【會後補註：運輸署已於 2019 年 3 月 26 日以電郵方式通知全體委員有關安排。】

IV. 與巴士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巴士)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與巴士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32 段)
(SKDC(TTC)文件第 68/19 號)

25.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註：請同時參閱第 40 段】

(2)要求運輸署在實施第 E22A 號線的調整行車路線後，研究方案照顧怡心園、茵怡花園及富麗花園居民
(上次會議記錄第 33 至 34 段)

2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運輸署已透過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西貢民政處」)就有關工程進行諮詢，預計一至兩星期內會發出諮詢文件。

27.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3)要求政府盡快將 E22A 號巴士位於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
(上次會議記錄第 35 至 36 段)

28.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路口已由 2019 年 3 月 13 日起由迴旋處改為燈號管制，改動仍在實施初期，運輸署會檢視該路口的運作及建議「8 字形」行車方案(即由唐明街經寶順路南行及翠嶺路駛往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落客，然後駛經景嶺路及再次於寶順路南行以返回寶邑路繼續原有路線)所帶來的車程延誤。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註：請同時參閱第 40 段】

29. 有委員表示，委員會過往已就「8 字形」行車方案試車，要求運輸署安排委員就較早前提出的新方案試車，好讓委員了解各個方案的利弊，再一併考慮應採納哪個方案。

30.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早前曾提及的方案包括(一)繞經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二)於彩明街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外設站，以及(三)「8 字形」行車。運輸署已於較早前的書面回覆(SKDC(TTC)文件第 35/19 號)表示，經檢視後認為方案(一)不可行。另外，運輸署可安排委員就方案(二)進行試車。至於方案(三)，巴士須經過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路口兩次，如委員認為建議仍可考慮，運輸署建議再次試車，以檢視方案在該路口改為燈號管制後對行車時間帶來的影響。此外，在將藍隧道落成後，該路口的交通流量會有所增加，故須仔細評估路線日後的運作情況。

31. 有委員表示只希望能盡快改善乘客的候車環境，故對各個方案持開放態度。但認為無必要再就「8 字形」行車方案試車，並要求運輸署在下次會議前安排委員試車。此外，現時運輸署表示在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路口改為燈號管制後，會影響交通及巴士的行車時間，但卻不反對把影業路迴旋處改為燈號管制，認為有雙重標準之嫌。此外，如運輸署預計在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路口改為燈號管制後，會對「8 字形」行車方案帶來影響，則應早在有關部門進行規劃時提出意見。

32.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要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前安排委員試車。

【註：請同時參閱第 5 至 20 段】

- (4) 查詢九巴建議於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分站（九龍方向）加裝預計到站時間顯示屏的安排及工程進度
要求巴士公司於將軍澳寶琳北路(向將軍澳方向)康盛花園及翠林邨第 690 號巴士站增建巴士站上蓋及座椅，以解候車乘客日曬雨淋之苦
因應將軍澳南人口增長，要求運輸署協調專營巴士公司盡快於區內興建巴士站上蓋，並加設座椅及顯示屏
(上次會議記錄第 37 至 45 段)

33.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關於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分站(往九龍方向)加裝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下稱「顯示屏」)的建議，查詢中電是否已完成電力接駁及九巴何時會安裝顯示屏。
- 查詢第 690 號線(往將軍澳方向)於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和景明苑的巴士站安裝上蓋的進展。

34. 九巴經理(車務)麥成邦先生回應，有關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分站(往九龍方向)加裝顯示屏的建議，九巴及中電正申請掘路許可證，安裝工程預計於今年 4 月底展開，並於上半年完成。至於康盛花園及景明苑(往將軍澳方向)巴士站現時已設有上蓋，九巴會檢視延長現有上蓋的可行性，以照顧第 690 號線乘客的需要。

35.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5) 搬遷第 796X 號線環保大道領都巴士站
(上次會議記錄第 46 至 48 段)
(SKDC(TTC)文件第 98/19 號)**

36.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37.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現有巴士站與石角路路口之間設有回收場舊址的車輛出入通道，若按照委員建議將巴士站北移，運輸署須先將舊有車輛通道修復成行人路，才可讓乘客安全上落。由於回收場用地將來會用作興建數據中心，運輸署會繼續與有關單位包括地政總署協調，注視有關行人路修復工作進度，並因應現場環境的情況，繼續研究北移巴士站的可行性。運輸署期望可於下次會議前就數據中心的交接安排及修復行人路等事宜與地政總署協調。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38. 有委員表示，將回收場舊址的車輛通道修復成行人路的工程仍有待地政總署與數據中心發展商完成交接安排才能展開，期望有關工作能盡快完成。

39.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40. 有委員表示，在 SKDC(TTC)文件第 68/19 號中，運輸署提到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路口由 2019 年 3 月 13 日起由迴旋處改為燈號管制，但實際日期應為 2019 年 3 月 14 日。

【註：請同時參閱第 25 及 28 段】

(6) 要求運輸署重組第 93A、93M、93K、95 及 95M 巴士路線，以改善山上交通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49 至 50 段)

41.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題述路線已營運接近 30 年，自港鐵將軍澳綫於 2002 年開通後，山上地區的巴士服務正不斷削減，亦未見任何區域性巴士重組計劃進行。港鐵東九龍延綫仍未動工，與港鐵站有一定距離的山上地區的居民仍依賴巴士服務，故要求重組題述路線。
- 要求延伸第 93A 號線至香港兒童醫院，免卻病人轉乘之不便。
- 山上地區的居民對往來九龍灣的巴士服務需求殷切，故建議將第 93K 號線改經九龍灣商貿區。此外，該線的路線冗長，擔心長遠會削減該線的吸引力，導致乘客流失，故建議精簡其走線，同時又能善用資源。
- 不少居民在九龍灣商貿區上班，鑑於最近專線小巴第 106 號線已停辦，居民需改乘車費較高的專線小巴第 111 號線，故建議延伸第 95M 號線至企業廣場，以擴闊客源。對於有意見指擔心巴士與小巴服務會構成惡性競爭，委員認為巴士可取道常怡道天橋前往企業廣場一帶，而小巴則繼續行經觀塘繞道。
- 要求開辦全日往來山上地區及尖沙咀的巴士服務，並建議九巴研究加強第 98P 號線至全日服務，或將部分第 98D 號線的班次改由山上地區開出。
- 現時第 798A 號線每日只有上午 7 時 05 分一班車由康盛花園開出，但班次開出時間過早，未能照顧乘客的出行需要。故要求新巴加強班次，分別於 7 時 30 分及 8 時開出。
- 去年的巴士路線計劃建議開辦往來調景嶺及馬鞍山的路線，要求將該線繞經山上地區，從而為山上地區的居民提供全日往來沙田的巴士服務。

42.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分區辦事處及巴士發展部一直有保持聯繫並檢視題述議題。事實上，過往在新界其他地區進行的巴士重組計劃中，主要目的是檢視因應新鐵路網絡落成，乘客對巴士需求的改變等因素，進行巴士服務重組及調整。其中較常見的包括調整或刪減部分路線的班次，並將騰出的資源投放於其他有需要的服務。整體而言，西貢區的人口正不斷增長，以削減服務為主的重組計劃在將軍澳區似乎未有迫切性。同時，運輸署亦曾分析現時有否地區因未有巴士網絡覆蓋而令將軍澳北的居民未能利用巴士服務到達，結果顯示現時將軍澳北的巴士路線(包括繁忙時段特別班次)已覆蓋港九新界各主要地區，服務亦大致能滿足

乘客需求。無論如何，運輸署與巴士公司會繼續檢視有否空間加強往來將軍澳北及尖沙咀的巴士服務，並會積極考慮第 93K 號線的改善方案。

43. 新巴／城巴總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回應，新巴已備悉有關第 798A 號線首班車開出時間過早的意見，並會研究能否作出調整。

44.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5 至 13 及 68 至 71 段】

(7) 強烈反對取消 692P 過海巴士線

譴責運輸署及巴士公司不尊重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未有事前充分商議下，單方面取消 692P 號線

建議第 690 號巴士線在不影響原有資源下，加開特別班次繞經將軍澳南及調景嶺

要求增設將軍澳南往來港島區的專營巴士服務

(上次會議記錄第 52 至 53 段)

45. 主席表示，由於一項與「小巴」相關及一項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要求增設尚德至中環小巴線

(SKDC(TTC)文件第 72/19 及 103/19 號)

46. 主席表示，議案由莊元苓先生動議，並由簡兆祺先生和議。

47.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因應中環灣仔繞道通車，要求重開過海公共交通路綫

(SKDC(TTC)文件第 78/19 及 106/19 號)

48.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銘澤先生動議，並由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及林少忠先生和議。

49.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5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對運輸署的回覆極度失望，亦不排除採取進一步行動。
- 將軍澳南的人口不斷上升，但卻欠缺過海巴士路綫。而自第 692P 號線

取消後，將軍澳南的居民便沒有港鐵以外的替代過海交通服務，對他們構成嚴重不便。因此，要求運輸署保留將軍澳南的過海巴士路線，當港鐵發生故障時，運輸署便可要求巴士公司調配資源開辦特別班次以應付突發需求。

- 開辦新過海小巴路線或會增加將軍澳隧道、東區海底隧道(下稱「東隧」)及東區走廊的交通負荷，但仍希望運輸署考慮。另外，建議亦可考慮把第 690 及 690P 號線延伸至將軍澳南。現時上述兩條路線的客量不理想，擔心會如第 692 及 692P 號線般被逐漸取消。延伸路線對行車時間及主要幹道的交通流量影響輕微，同時又能擴闊客源。但亦有委員表示，如將第 690 及 690P 號線延伸至將軍澳南，行車路線會變得迂迴，反而會流失現有乘客。
- 因應中環及灣仔繞道通車，要求恢復第 692P 號線並優化路線，即使只有兩班亦可接受，並建議行經港島北及避免行經繁忙的干諾道中，另亦可減少中途站以節省行車時間。
- 將軍澳隧道及將藍隧道巴士轉乘站正在興建，如將軍澳北及將軍澳南均設有過海巴士路線，不同地區的居民就能於轉乘站轉乘不同路線，再配合東隧的巴士網絡，定能為居民提供更便利的交通服務。因此，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及早作出規劃，並研究提供轉乘優惠。

51.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兩項動議獲得通過。就「要求增設尚德至中環小巴線」的議題，主席請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就「因應中環灣仔繞道通車，要求重開過海公共交通路綫」的議題，主席請運輸署、九巴及新巴／城巴跟進委員的意見。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續議事項(7)。

【註：請同時參閱第 5 至 13 段】

**(8) 要求延長及加深西貢往九龍方向響鐘巴士站
(上次會議記錄第 54 至 56 段)**

52.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運輸署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通知書，並會與路政署跟進有關工程，令巴士可妥當地停靠在巴士灣內上落乘客。

53.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貢謝良有先生補充，路政署已於 3 月初與當區議員實地視察，並解釋工程規模等細節。有關議員當時已就工程提出意見，路政署會與運輸署跟進以落實最終方案，亦期望能盡快展開工程。

54.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 (9) 要求政府將將軍澳寶琳北路(向九龍方向)康盛花園巴士站移近天橋落橋位置，方便乘客
(上次會議記錄第 57 至 60 段)

55.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0) 要求調整 94 巴士路線班次時間
(上次會議記錄第 66 至 72 段)

5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因應乘客意見，九巴曾提出修訂方案，運輸署亦在農曆年後先後與當區議員及多個地區組織會面，並請各方就修訂方案提出意見。運輸署及九巴現正研究將平日上午繁忙時段往西貢方向的班次維持每 30 分鐘一班，並編制更工整的開出時間，以便乘客適應。但同時運輸署亦發現，由於同一時段往黃石碼頭方向的班次的行車時間有所不同，開出時間或未如前者般工整。運輸署及九巴期望能編定方便各方的時間表，並會繼續與九巴跟進。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及地區人士匯報。

57. 有委員表示，題述議題已討論多時，運輸署亦已諮詢地區人士，期望建議能盡快落實並要求提供時間表。此外，旅遊旺季將至，但第 94 號線的班次疏落，對乘客上下班構成影響。

58.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因應旅遊旺季，運輸署在去年 11 月修訂第 94 號線時間表時，已同時加強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繁忙時段班次。

59. 九巴麥成邦先生回應，九巴已備悉乘客的意見，現正積極制訂調整方案，並會盡可能恢復平日繁忙時段部分班次的原有開出時間。

60.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11) 要求在日出康城落實「通宵達旦」的通宵巴士，並研究 N691 增加資源及延長服務至日出康城
(上次會議記錄第 74 至 79 段)

61.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2) 要求運輸署盡快落實調景嶺來往馬鞍山巴士線
(上次會議記錄第 80 至 83 段)

62. 有委員要求將題述路線繞經山上地區，讓居民可享用全日往來沙田的巴士服務。此外，要求提早第 798 號線首班車開出時間至上午 5 時 50 分。

63. 新巴／城巴鍾佩怡女士回應，公司於去年已加密第 798 號線的班次，過往亦有調整其服務時間。新巴已備悉委員有關第 798 號線首班車由調景嶺站開出時間的意見，並會進行研究。

64.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會密切注視題述路線的進度，並期望能盡快完成相關工作。

65.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5 至 13 段】

**(13) 建議研究開設將軍澳來往元朗的巴士線
(上次會議記錄第 84 至 86 段)**

66. 有委員表示，現時將軍澳的居民於觀塘轉乘前往屯門的巴士路線時，往往未能覓得座位，故要求開辦往來將軍澳及屯門的路線，同時又能方便乘客於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轉乘不同路線前往屯門各處，反之亦然。

67.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巴士)

**(1) 建議將第 95M 號線延伸至九龍灣企業廣場巴士總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SKDC(TTC)文件第 69/19、99/19 及 100/19 號)**

68. 主席表示，議案由林少忠先生動議，並由呂文光先生、范國威議員、黎銘澤先生、鍾錦麟先生及梁里先生和議。

69.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九巴的書面回覆。

7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第 95M 號線的班次不斷被削減，更逐漸改以單層巴士行駛有關路線，為擴大服務範圍及方便居民前往企業廣場申領回鄉證，建議延伸該線至企業廣場，並取道常怡道天橋及繞經 Megabox。
- 建議延伸第 93A 號線至香港兒童醫院及啟德郵輪碼頭，免卻乘客轉乘之不便。
- 專線小巴第 106 號線最近已停辦，居民只能乘搭車費較高的專線小巴第 111 號線往來九龍灣商貿區。根據觀察，該線大部分乘客均於九龍灣上

落車，只有少數於新蒲崗上落車，故建議增設分段收費。

71.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註：請同時參閱第 5 至 13 及 41 至 44 段】

(2) 建議第 290、290A 及 290X 號巴士(往荃灣西方向)於將軍澳區增設分段收費
(SKDC(TTC)文件第 70/19、101/19 及 102/19 號)

72. 主席表示，議案由梁里先生動議，並由范國威議員、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黎銘澤先生及林少忠先生和議。

73.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九巴的書面回覆。

74. 有委員表示，由調景嶺乘搭題述路線前往翠林邨及康盛花園只佔全程一小部分，但乘客卻需支付全程車費，故提出動議，期望能減輕乘客負擔。運輸署書面回覆表示乘客可乘搭第 93M 號線，但該線每日只有上午兩班車，未能應付乘客需求。另外，九巴書面回覆表示題述建議技術上不可行，亦會造成混亂。事實上，現時他區不少路線亦有提供雙向分段收費，相信技術上沒有太大問題。期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積極考慮有關建議。

75.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76. 主席表示，由於在稍後的議程中，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續議事項的部分內容與巴士相關，為方便巴士公司代表一同討論，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先討論有關議題。

VII.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4 段)
(SKDC(TTC)文件第 77/19 號)

77.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要求改善清水灣往來將軍澳交通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8 至 130 段)

78.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要求加強專線小巴第 103 及 103M 號線下午繁忙時段往清水灣的服務。
- 由 3 月 25 日起，九巴第 91S 號線(往坑口)上午繁忙時段將增加一班車，但同時第 91 號線來回程亦會削減班次。此舉會影響於清水灣道大埔仔村至井欄樹一帶乘搭第 91 號線的乘客，對此表示不滿。認為應透過增加資源以加強第 91S 號線的服務，並建議善用第 91 號線上午 5 時 50 分由彩虹開出的特別班次資源。
- 井欄樹是多條路線的中途站，居民在繁忙時段往往因車廂已滿座而未能乘車，特別是九巴第 92 號線及專線小巴第 1 及 1A 號線。故希望巴士車長協助請車上乘客向車廂中間移動，盡量騰出空間讓其他乘客上車。
- 要求調低並統一井欄樹一帶巴士路線的分段收費。

79. 主席反映有居民表示專線小巴第 103 及 103M 號線經常脫班。

80.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過往九巴第 91 號線(清水灣－鑽石山站)是清水灣道沿路居民來往市區的主要路線之一。隨着 2002 年港鐵將軍澳綫通車，愈來愈多乘客選搭專線小巴第 103 或 103M 號線並於坑口轉乘港鐵，第 91 號線的接駁功能減退，客量亦明顯下降。就此，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研究能否將小部分第 91 號線的資源調配至近年頗受歡迎的路線，例如第 91S 號線。
- 第 91S 號線的客量由開辦初期只有約 30 位乘客，上升至最近有約六成載客率。故此，由 3 月 25 日起，第 91S 號線將加開平日上午 7 時 55 分的班次，現有上午 7 時 30 分的班次將提早於 7 時 25 分開出。至於第 91 號線，平日上午 7 時 10 分至 8 時 10 分往九龍方向的班次將由每 20 分鐘調整至每 30 分鐘一班，即由四班車減至三班車。換言之，第 91 號線將分別於 7 時 10 分、7 時 40 分及 8 時 10 分由清水灣開出。而該三班車之間，乘客亦可選搭第 91S 號線，第 91 及 91S 號線在該一小時內會以每 15 分鐘一班間斷開出。運輸署期望透過上述服務調整安排，更有效地運用巴士資源。
- 運輸署亦關注到清水灣道包括大埔仔村、井欄樹及壁屋一帶的乘客或會受上述服務調整安排影響，經檢視後發現他們有不少替代交通服務選擇，例如九巴第 91M 號線，以及由西貢市中心開出的九巴第 92 及 292P 號線。根據觀察，現時上午約 7 時至 8 時許，第 91 號線和第 92 及 292P 號線通常在相若時段抵達上述地區，故即使第 91 號線將減少一班車，

有關乘客仍可乘搭第 92 及 292P 號線，而該些路線尚有一定載客空間。乘客亦可乘搭相對頻密的專線小巴，惟小巴的載客量有限，期望乘客理解在部分時段較難登上小巴時，可改乘巴士。

- 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檢視整體運作情況，並研究能否更有效地運用巴士資源，特別是第 91 號線上午 5 時 50 分的特別班次。
- 運輸署預期第 91S 號線加強服務後將有助紓緩專線小巴第 103 或 103M 號線的壓力。運輸署會與小巴營辦商跟進，檢視在第 91S 號線實施服務調整後，能否調撥資源以改善服務穩定性。

81.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5 至 13 段】

(3) 建議優化康城、清半及將軍澳南區內交通路線及服務時間
(上次會議記錄第 91 至 98 段)

82.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4) 要求全面檢視及改善交通工具安全指引
(上次會議記錄第 99 至 101 段)

83.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V. 與小巴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小巴)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與小巴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02 段)
(SKDC(TTC)文件第 71/19 號)

84.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本會要求政府研究為合適的公共小巴士站興建上蓋及座椅
(上次會議記錄第 103 至 105 段)

85. 有委員查詢於康盛花園公共運輸交匯處內的小巴總站興建上蓋的進展。

8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建議在第 105 號線小巴總站興建上蓋，運輸管理部正與交通工程部進行研究。如有進一步消息，會諮詢相關委員。

87.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3) 要求 107 小巴伸延至調景嶺區，並於探病時間加密班次，方便區內居民來往靈實醫院
(上次會議記錄第 115 至 118 段)

88. 有委員表示，第 107 號線的原有營辦商已申請停辦路線，該營辦商會暫時繼續營辦直至另有營辦商接辦。認為在把路線進行重新招標前，運輸署應就其他往來靈實醫院的交通服務作一併研究，以優化有關路線。此外，靈實醫院正進行擴建工程，日後乘客對往來靈實醫院的交通服務的需求將會增加，運輸署應仔細探討如何改善路線的營運情況。

89.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4) 要求開辦來往將軍澳及兒童醫院的專線小巴服務
(上次會議記錄第 119 至 121 段)

90.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3 項動議(小巴)

(1) 要求增設尚德至中環小巴線
(SKDC(TTC)文件第 72/19 及 103/19 號)

91. 主席表示，第 1 項動議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2) 要求開辦來往將軍澳及旺角的通宵專線小巴服務
(SKDC(TTC)文件第 73/19 及 104/19 號)

92. 主席表示，議案由呂文光先生動議，並由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黎銘澤先生及林少忠先生和議。

93.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94.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3) 建議 113 號線小巴於坑口站 PTI 設中途站及提供港鐵-小巴轉乘優惠
(SKDC(TTC)文件第 74/19、105/19 及 109/19 號)

95. 主席表示，議案由方國珊女士動議，並由陳繼偉先生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96.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港鐵的書面回覆。

97.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補充，為配合乘客需要，由 2019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起，第 113 號線將增設短期收費優惠。成人八達通卡持有人於 90 分鐘內由港鐵坑口站轉乘第 113 號線或由第 113 號線轉乘港鐵，可享有 0.6 元車費優惠，優惠期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運輸署會密切留意有關運作及成效，適時與營辦商檢討。

98.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不滿運輸署批准第 113 號線的加價申請，並要求延長上述轉乘優惠。
- 於坑口公共運輸交匯處增設中途站的訴求已提出多年，要求運輸署積極跟進，以便乘客轉乘港鐵。
- 要求延長題述路線的服務時間至午夜 12 時，並期望運輸署協助營辦商解決相關技術困難。

99.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港鐵跟進委員的意見。

100. 主席宣布休會午膳。

(會議於下午 2 時 30 分續會)

VI. 與港鐵相關的議題

(一)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 (港鐵)

(1)要求重新檢視位於日出康城港鐵站內的闊閘機以方便居民出入
(SKDC(TTC)文件第 75/19 及 109/19 號)

101. 主席表示，議案由張美雄先生動議，並由方國珊女士及陳繼偉先生和議。

102. 委員備悉港鐵的書面回覆。

103.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港鐵跟進委員的意見。

(2)要求港鐵綠化寶琳站上蓋
(SKDC(TTC)文件第 76/19 及 109/19 號)

104. 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及范國威議員動議，並由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呂文光先生及林少忠先生和議。

105. 委員備悉港鐵的書面回覆。

106.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港鐵跟進委員的意見。

107. 港鐵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蘇玉燕女士報告，就星期一(3 月 18 日)凌晨時分非行車時段荃灣綫兩列無載人列車發生碰撞的事件，港鐵感到抱歉。公司高度重視事件，並已即時暫停新信號系統的測試工作。另外，港鐵已成立專家小組調查事件，預計兩至三個月內會有初步調查結果。如日後就調查報告有任何最新進展，會透過秘書處通知委員。

108. 有委員表示關注將軍澳綫的信號系統提升工程，亦不希望上述事故會延誤原來計劃。將軍澳的人口與日俱增，將軍澳綫加密班次及提升信號系統有迫切需要，但同時亦期望乘客安全能得到保障。

109. 港鐵蘇玉燕女士回應，安全為公司的首要考慮，會向相關部門反映委員的意見。

VII.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77/19 號)
- (2) 要求改善清水灣往來將軍澳交通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91 至 98 段)
- (3) 建議優化康城、清半及將軍澳南區內交通路線及服務時間
(上次會議記錄第 91 至 98 段)
- (4) 要求全面檢視及改善交通工具安全指引
(上次會議記錄第 99 至 101 段)

110. 主席表示，第 1 至 4 項議題已於較早前討論。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 (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 (1) 因應中環灣仔繞道通車，要求重開過海公共交通路線

(SKDC(TTC)文件第 78/19 及 106/19 號)

111. 主席表示，動議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VIII. 與道路工程／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道路工程／設施)

(1)運輸署匯報西貢區及將軍澳區道路工程／設施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34 段)
(SKDC(TTC)文件第 79/19 號)

112.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路政署(西貢及將軍澳區)的主要交通改善項目及時間表
(上次會議記錄第 135 段)
(SKDC(TTC)文件第 80/19 號)

113.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註：請同時參閱第 141 至 142 段】

(3)要求運輸署擴建寶琳路與翠琳路增建行車路及澳頭村路口增建迴旋處，
以便改善該區交通
強烈要求盡快回復翠琳路雙線雙向行車
(上次會議記錄第 136 至 140 段)
(SKDC(TTC)文件第 81/19 號)

114.委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115.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一胡廣明先生報告，相關設計圖則已於上次委員會會議提供予委員參考，如委員同意，運輸署便會推行有關方案。

116.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翠琳路為將軍澳往九龍的主要道路之一，如將翠琳路改為雙線雙程行車，翠琳路往九龍方向的行車線會由兩條減至一條，此舉必然會導致擠塞，故反對有關建議，並要求運輸署盡快在翠琳路擴建行車線。
- 運輸署約於兩年前已提出將翠琳路恢復為雙線雙程行車的方案，但至今仍未能落實，對此表示失望。現時車輛由九龍方向經寶琳路往澳頭村需繞經一段頗長的路段，而且澳頭村欠缺公共交通服務，故期望工程得以盡快展開。如擔心會導致翠琳路交通擠塞，運輸署可研究其他改善措施。

117.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根據統計，將翠琳路改為雙線雙程行車的建議有可能會導致上午繁忙時段翠琳路出現為時約兩小時的交通擠塞。而其他時段的交通流量較低，相信不會出現擠塞。再者，即使翠琳路擠塞，相信駕駛人士能因應交通情況自行調節，並取道寶琳北路經寶琳路前往九龍方向，故翠琳路的擠塞情況有可能比預期輕微。運輸署會再檢視委員的意見及有關方案。

118.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期望運輸署能盡快處理有關事宜。

(4) 要求研究於銀線灣道迴旋處附近開設單程線(往西貢及九龍方向)，紓緩迴旋處的交通壓力，並達至分流作用
(上次會議記錄第 141 至 144 段)

119.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14 至 20 段】

(5) 要求政府興建行人接駁系統，包括行人天橋、有蓋行人通道、升降機和扶手電梯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
要求政府 18 區增加資源，加快上坡工程，興建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行人路上蓋及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並提供工程時間表
(上次會議記錄第 145 段)

120. 主席表示，由於一項提問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查詢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興建扶手電梯技術規劃、財務研究及工程時間表詳情
(SKDC(TTC)文件第 89/19、97/19 及 108/19 號)

121. 主席表示，提問由林少忠先生、鍾錦麟先生、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呂文光先生及黎銘澤先生提出。

122. 委員備悉路政署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23.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查詢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自動扶梯連接系統的工程的具體時間表，並要求提供相關圖則。
- 據悉立法會已成立一小組委員會跟進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

降機系統(下稱「上坡電梯系統」)，查詢相關工程及研究工作會由路政署或是該小組委員會專責推展。

124.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根據路政署的書面回覆，路政署正籌備展開下一階段的建造前期準備工作。

125.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吳建鋒先生回應，上坡電梯系統由署方工程部負責，故未能於會上作出回應。

126. 有委員表示，題述工程為將軍澳區一項重要工程，有助改善山上地區的交通問題，故建議邀請路政署相關人員列席委員會會議，匯報工程資料。

127. 主席表示，路政署已在書面回覆中匯報相關工程進展。他請路政署及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要求路政署提供相關圖則及具體時間表，他亦會邀請路政署相關人員列席委員會會議。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6) 要求在清水灣道井欄樹白石窩村及新村之路段改善居民安全橫過馬路及改善居民生活問題

強烈要求政府以特事特辦方式，放寬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及無障礙通道的規限，於清水灣道興建行人天橋及升降機，保障附近居民在該路段過馬路的安全，避免不幸事件再度發生

(上次會議記錄第 146 至 149 段)

128. 主席表示，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新界東)及高級工程師／房屋及策劃／新界東已於 2019 年 3 月 19 日與委員會面。委員當日已向運輸署表達意見，請運輸署跟進。委員當日亦與運輸署探討各項短、中及長期改善方案，包括進行中的安裝交通燈計劃、檢討能否將有關路段的車速限制由每小時 70 公里收緊至 50 公里，以及視乎資源分配結果安裝偵速攝影機及衝紅燈攝影機。至於興建附設升降機的行人天橋的建議，似乎在短期內未能落實。

129. 運輸署工程師／西貢羅維嘉女士表示，如委員支持將有關路段的車速限制由每小時 70 公里收緊至 50 公里，她會向內部反映。

13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同意把清水灣道(白石窩段)的車速限制由每小時 70 公里收緊至 50 公里。建議由井欄樹近護老中心彎位的一段清水灣道(往西貢方向)開始降速，往九龍方向則由壁屋行人天橋開始降速。另亦提醒運輸署盡量避免

同一路段有不同的車速限制，以免駕駛人士(特別是非本區居民)不適應，增加意外發生的風險。

- 在 3 月 19 日的會面中，運輸署表示會在資源許可下於相關路段安裝偵速攝影機。此外，在近清水灣大廈的行人過路處安裝交通燈後，近金苑的現有行人過路處將禁止行人使用。為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委員在權衡各考慮因素包括交通流量後，認為有需要把清水灣道來回行車線約 2 公里的路段的車速限制收緊為每小時 50 公里。
- 清水灣道的車速甚高，往西貢方向的車輛難以右轉入碧翠路，故同意減速。
- 在落實新車速限制後，擔心有駕駛人士不自覺地加速，故要求警方加強執法。
- 清水灣道(白石窩段)斜度變化大，在大霧時分亦會影響駕駛人士的視距，故建議在限速的同時，亦於路面劃上黃色橫條標記及加強交通指示牌，方便駕駛人士適應。
- 白石窩村及白石臺的地理位置較清水灣道低，居民往來清水灣道時需拾級而上。因此，要求政府特事特辦並放寬「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條件，於清水灣道近白石窩村興建行人天橋並附設升降機連接白石窩村及白石臺，方便居民往來清水灣道，同時亦能減低行人橫過清水灣道時的危險。

131. 運輸署羅維嘉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一般而言，黃色橫條標記的設計適用於迴旋處、隧道收費亭及高速公路出口等。在特殊情況下，運輸署才會因應個別路段的交通需要，考慮設置上述標記。
- 運輸署會再檢視相關路段的警告標誌，並會考慮採用面積較大的警告標誌，讓駕駛人士能更清晰地看見。

132. 主席總結，委員會同意將清水灣道有關路段的車速限制由每小時 70 公里收緊至 50 公里，並建議運輸署加強交通標誌及路面標記。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7) 要求運輸署於寶琳北路近翠林邨旁山坡鋪設行人路
(上次會議記錄第 150 段)

133.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8) 建議平整將軍澳林盛路近水庫旁的空地改建成收費錶停車位，以應付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

建議於北港足球場旁的空地改建成收費錶停車位，以應付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
關注翠嶺路的士站使用率極低，要求當局研究改成咪錶位的可行性
(上次會議記錄第 151 至 159 段)

134. 主席表示，由於一項續議事項及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11) 要求公佈將軍澳各區的车位空置數據，優化車位臨時豁免申請、校巴原校停泊、在合適地方增設咪錶、在將軍澳 67 區增建多層地下停車場、在 65 區室內暖水池/體育館用地加建停車場，以正確的方案長遠解決車位不足的問題
跟進將軍澳南違例泊車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6 至 25 及 190 至 195 段)
(SKDC(TTC)文件第 82/19 及 94/19 號)

135. 委員備悉教育局的書面回覆及運輸署、政府產業署、建築署、入境事務處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聯合書面回覆。

要求於區內合適地點增設更多電單車停泊位
(SKDC(TTC)文件第 84/19 及 110/19 號)

136.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博智先生動議，並由莊元琴先生和議。

137.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38.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林盛路近水庫旁空地的泊車位

- 自茅湖仔村臨時停車場用地被收回作興建海關宿舍之用後，林盛路一帶的車位不足問題進一步惡化。最近亦發現夜間有不少車輛違例停泊，加上康盛花園停車場欠缺時租車位，故希望運輸署盡快落實於林盛路近水庫旁的空地設置咪錶泊車位。

電單車泊位

- 領展將旗下停車場的部分電單車泊位改為商戶專用，令區內的電單車泊位進一步減少，故期望運輸署在委員的協助下，一同積極覓地以加設更多電單車泊位。
- 建議運輸署善用天橋底、角落位置或花槽附近空地加設電單車泊位。
- 運輸署可考慮收窄現有電單車停泊處內每個泊位之間的距離，從而在同一可用空間內提供更多電單車泊位。

- 早前曾要求在尚德邨及廣明苑一帶增設電單車泊位，並聯同運輸署實地視察。查詢有關進展。
- 不時發現有人把電單車違泊於尚德邨一帶的行人路，深夜更有人測試電單車引擎，對鄰近居民造成噪音滋擾。
- 雖然景嶺路電單車停泊處早前已擴闊，但該處仍有空間作進一步擴展。
- 彩明街及景嶺路交界香港知專設計學院對出，長期有垃圾及雜物堆積，要求運輸署研究鑿開部分花槽以加設電單車泊位的可行性。

其他／綜合

- 將軍澳各類型車位(包括私家車、貨車及電單車)均嚴重短缺，委員可積極提出建議加設泊車位的具體地點以供運輸署考慮，再聯同署方實地視察以檢視建議是否可行。亦有委員要求運輸署在落實任何建議前先諮詢當區議員。
- 將軍澳北的商用車輛泊位不足，部分駕駛人士只好於偏僻位置違例停泊，近日因警方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而被票控，故要求於區內提供更多商用車輛泊位。

139.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運輸署會繼續尋找合適位置設置泊車位。

140.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主席表示保留續議事項(8)，並在委員同意下，刪除續議事項(11)。

141. 有委員表示，SKDC(TTC)文件第 80/19 號內提到擴闊佳景路的工程(項目編號：NE/18/3047)預計於 2019 年 6 月動工，查詢工程能否如期展開。

142. 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就擴闊佳景路的工程，路政署早前已向相關部門提交臨時交通安排批核，預計工程可於今年年中展開。

【註：請同時參閱第 113 段】

(9) 要求擴闊西貢菠蘿嶺路太平村至西貢公路之間，以改善交通擠塞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60 至 162 段)

143. 路政署謝良有先生報告，西貢民政處已於 3 月初安排相關部門與村代表會面，相關部門已在會上匯報工程進度及可行方案，並會繼續跟進獲村代表支持的方案。

144.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10)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橫跨昭信路近田下灣村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NF310）加建升降機建議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於橫跨昭信路近田下灣村的行人天橋加設升降機(NF310)安排混亂，要求詳細解釋及提出長遠的解決方案
(上次會議記錄第 163 段)

145.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11) 要求公佈將軍澳各區的車位空置數據，優化車位臨時豁免申請、校巴原校停泊、在合適地方增設咪錶、在將軍澳 67 區增建多層地下停車場、在 65 區室內暖水池/體育館用地加建停車場，以正確的方案長遠解決車位不足的問題
跟進將軍澳南違例泊車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6 至 25 及 190 至 195 段)
(SKDC(TTC)文件第 82/19 及 94/19 號)

146. 主席表示，議題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 (12) 建設智管網－餘下工程（西貢區工程）
(上次會議記錄第 26 至 30 段)

147.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3) 要求在白沙灣漁民新村巴士站附近加設行人過馬路輔助線及安全島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2 至 176 段)

148.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4) 要求改善影業路行人過路設施及有關路段整體夜間照明不足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7 至 179 段)

149.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5) 要求於寶林邨寶儉樓巴士站近車頭位置增設橫過單車徑的過路處
(上次會議記錄第 180 至 183 段)

150.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報告，相關設計草圖已完成，運輸署建議於題述巴士站近車頭位置的單車徑上增設過路處。運輸署稍後會檢視現場設施及巴士站的位置，再透過西貢民政處進行諮詢。

151.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6) 為興建行人路上蓋建議進行人流統計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3 至 204 段)
(SKDC(TTC)文件第 83/19 號)

152.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53.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如運輸署未能就興建行人路上蓋建議進行人流統計，將難以跟進有關建議。事實上，運輸署可考慮分階段進行統計，而不需要一次過提交所有建議的人流數據。
- 運輸署可先揀選部分建議進行人流統計，或向委員說明進行人流統計的方法，由區議會進行統計後再交予運輸署考慮。
- 行人路上蓋建議應屬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而非本委員會職權範圍，如運輸署未能協助進行人流統計，詢問西貢民政處應由哪個部門跟進及建議處方作出協調。如由區議會跟進，應從何途徑獲得所需資源。

154.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黃婧焯女士回應，人流統計數據一般由運輸署協助提供，西貢民政處會與相關部門跟進題述事宜，檢視現時有何可用資源。

155. 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馬志雄先生回應，為善用資源，運輸署一般都只會從交通角度考慮為有足夠人流的行人路段加設上蓋，故未能跟進每個興建行人路上蓋建議。於人流較低的地點興建行人路上蓋為地區議題而非交通議題，利用地區的資源跟進會較為合適。此外，各個興建行人路上蓋建議的人流統計宜於同一期間及同一時段進行，以免因人流變化影響統計結果。因此，由運輸署分階段進行人流統計的建議未必可取。事實上，坊間亦有顧問公司提供專業人流統計服務，如有需要，運輸署可向委員會提供相關資料。

【運輸署會後補註：「足夠人流」即是在每個工作日，行人路有三小時的行人流量達至每小時四千人次或以上。】

156. 有委員表示，早前施政報告提出於各區興建行人路上蓋的建議均由運輸署及路政署專責跟進，故不認同運輸署表示議題不屬其管轄範圍的說法。另外，為能公正地揀選下一個行人路上蓋推展項目，人流統計應由專業及客觀的人士進行。

157.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請西貢民政處與運輸署協調及研究有何可行

方案，再決定議題應由本委員會抑或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跟進。

【註：請同時參閱第 168 至 173 段】

(17) 唐德街與唐俊街交界的行人過路燈系統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9 至 210 段)

158.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5 項動議 (道路工程／設施)

(1) 要求於區內合適地點增設更多電單車停泊位
(SKDC(TTC)文件第 84/19 及 110/19 號)

159. 主席表示，第 1 項動議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及通過。

(2) 要求政府研究監管領展停車場連年大幅加租，令市民百上加斤
(SKDC(TTC)文件第 85/19 及 95/19 號)

160. 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繼偉先生動議，並由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161. 委員備悉運輸及房屋局的書面回覆。

162.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及房屋局跟進委員的意見。

(3) 強烈要求政府盡快改善清水灣道(大埔仔村路段)嚴重塞車問題
(SKDC(TTC)文件第 86/19 及 107/19 號)

163. 主席表示，議案由邱玉麟先生動議，並由李家良先生及邱戊秀先生和議。

164. 委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165. 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運輸署備悉委員有關興建天橋連接清水灣道(大埔仔村段)及西貢公路的建議。運輸署表示上午時段清水灣道的交通較為繁忙，樽頸位置為銀影路路口，運輸署會研究該路口是否有優化空間。

166.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西貢公路正進行擴闊工程，而且日後不少車輛會經清水灣道往來將藍隧道，清水灣道的車流必然會增加。過往有關方面曾建議將題述路段改為

四線行車，但建議後來無疾而終。故要求興建天橋連接西貢公路及清水灣道(大埔仔村段)，以便駕駛人士經坑口道及昭信路往來坑口一帶，從而疏導清水灣道的交通。

- 要求延伸鐵路至香港科技大學，方便鄉郊居民，亦有助減少市民使用汽車。
- 現時由傲瀧駛出的車輛只可左轉至清水灣道，但有部分駕駛人士違規右轉。為減低意外發生的風險，建議於傲瀧對出設置迴旋處。

167.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路政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註：請同時參閱第 14 至 20 段】

(4) 要求研究於唐明街至唐俊街路段增設行人上蓋 (SKDC(TTC)文件第 87/19 號)

168.主席表示，議案由簡兆祺先生動議，並由莊元琴先生和議。

169.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運輸署將安排與相關委員實地視察，並跟進有關建議。

170.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不少尚德邨、廣明苑和富康花園的居民，以及附近學校的學生均會途經題述路段，他們亦支持於該處興建行人路上蓋，以免受日曬雨淋之苦。但亦有當區議員表示沒有收過有關意見。此外，現時已有行人天橋連接尚德邨及富康花園，故認為毋需興建行人路上蓋。
- 擬建行人路上蓋的長度至少有 300 米，查詢工程的費用會由哪個部門負責。
- 現時仁愛堂田家炳小學的外牆已塗上油漆作粉飾之用，另亦掛有宣傳橫額。如於學校對出興建行人路上蓋，會構成遮擋。
- 唐明街佛教志蓮小學對出的行人路旁設有花槽，可供行人通過的部分不足 2 米，興建行人路上蓋的建議似乎不可行。
- 詢問動議人及和議人有否(一)諮詢擬建行人路上蓋附近的兩所學校；(二)考慮到擬建行人路上蓋對該兩所學校保安的影響；以及(三)於有關路段進行人流統計。
- 認為動議人及和議人應先諮詢有關持份者，故反對動議。但亦有委員認為，動議要求有關方面就建議進行研究，相信研究已包括諮詢工作，加上題述路段的行人流量的確頗高，故支持動議。

- 會議較早前運輸署表示未能跟進興建行人路上蓋建議，但卻同意跟進題述動議，似乎有雙重標準之嫌。
- 有委員表示其他委員在其發言期間從旁發言，違反會議規則，故表示抗議。

171.由於有議員反對動議，主席請議員就動議進行表決。

172.有委員未及於指定時限內投票，在未顯示結果前，他補充表示他是投棄權票。

173.主席總結表示，加上以上一位委員口述的票數後，表決結果如下：9 票贊成、0 票反對、7 票棄權。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主席希望各位委員互相尊重，避免在他人發言期間發言。

【註：請同時參閱第 152 至 157 段】

**(5)關注區內隧道將實行不停車繳費系統，要求保障車主私隱及為隧道收費員提供培訓計劃
(SKDC(TTC)文件第 88/19 及 96/19 號)**

174.主席表示，議案由温啟明先生動議，並由莊元苓先生及陳博智先生和議。

175.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76.有委員查詢不停車繳費系統會否存在私隱問題。

177.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題述事宜屬署方主要工程部的管轄範圍，由相關人員回應會較為合適。

178.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三)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 (道路工程／設施)

**(1)查詢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興建扶手電梯技術規劃、財務研究及工程時間表詳情
(SKDC(TTC)文件第 89/19、97/19 及 108/19 號)**

179.主席表示，議題已於較早前合併討論。

IX. 其他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九年第一次會議與其他議題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85 段)
(SKDC(TTC)文件第 90/19 號)

180.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因應將軍澳第 77 區寵物公園近將軍澳海濱長廊單車徑接二連三的單車意外，要求政府盡快檢討寵物公園閘門的位置及研究改善方案
(上次會議記錄第 186 至 188 段)

181.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報告，興建樓梯及斜道的工程正在進行，其後會重鋪行人路路面及遷移單車徑上的行人過路處，整項工程預計於今年 4 月完成。

182.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 (3)坑口公共運輸交匯處單車及雜物擺放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5 至 208 段)

183.主席表示，委員會已於 2019 年 3 月 19 日聯同路政署及運輸署實地視察。主席期望運輸署及路政署能盡快落實有關工程。

184.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每日有數以萬計市民途經坑口公共運輸交匯處往來港鐵站，故對題述問題表示關注，並查詢有關工程的具體時間表。
- 查詢擬安裝的鋼板厚度，以及鋼板會否遮蓋整個欄杆。另建議採用較耐用的鋼板物料，以免生鏽。
- 有委員表示最近有部門在他於西貢市中心橫額懸掛位置的欄杆上安裝鋼網，但在鋼網安裝後，他未能重新掛上橫額。故期望日後相關部門在安裝同類設施時注意，避免出現同樣情況。

185.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運輸署已擬備設計圖則，並會適時交予路政署跟進。

186.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待運輸署發出施工通知書後，路政署便會安排採購物料及展開工程。鋼板表面會塗上防銹油漆，並遮蓋整個欄杆，路政

署亦會在鋼板及路面之間預留空間，以發揮疏水作用。

187. 西貢民政處黃婧焯女士回應，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西貢民政處早前在西貢及將軍澳選出兩個地方作試點，並在欄杆上安裝鋼網，以防止市民將單車及雜物鎖在欄杆上。西貢民政處亦已備悉有關委員在安裝鋼網後未能掛上橫額的意見，經研究後發現有兩類索帶均能讓委員重新掛上橫額，處方稍後會與有關委員跟進。

188.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要求運輸署提供相關圖則。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19 年 3 月 29 日以電郵方式向委員轉發有關圖則。】

【註：請同時參閱第 193 至 197 段】

X. 報告事項

(一) 跟進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上次會議記錄第 197 段) (SKDC(TTC)文件第 91/19 號)

189.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19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清水灣道與匡湖居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分隔車道工程及蠔涌區內通路改善工程(工程編號：703TH)

- 在早前的實地視察中發現蠔涌段工地並未設有車轆沖洗池，經委員反映後顧問公司才要求承建商加設車轆沖洗池，質疑其他路段工地亦可能出現同樣情況。就此，要求政府加強對有關工程的監管。
- 西貢公路改善工程是不少議員關注的議題，不滿在路政署舉行的多次實地視察中，只有一次邀請全體議員參加。此外，路政署亦未有派員列席委員會會議聽取委員的意見。

將軍澳—藍田隧道—主隧道及相關工程(工程編號：872TH)

- 因應上述工程，寶邑路與寶順路交界迴旋處由 3 月 14 日起改為燈號管制，但有關安排混亂，除有水馬阻塞路面外，道路標誌亦不清晰，甚至擺放錯誤，直至委員投訴才作出改善。
- 有駕駛人士反映寶順路左轉至寶邑路的支路早前因應上述工程而封路，近日解封後發現路面凹凸不平，寶順路來回行車線亦有大量沙石，

要求有關方面跟進及加強監管工地運作。

- 有居民投訴近月工地經常傳出爆破聲，在跟進過程期間，更發現承建商將炸藥亂放。近日亦發現於晚上 9 至 11 時工地仍有人動工及有工程車行駛。故要求土木工程拓展署加強監管承建商。

191.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表示會與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有關事宜。

192. 主席表示，題述會議文件為土木工程拓展署就有關工程進度的報告。上述兩項工程分別由西貢公路改善工程工作小組及將藍隧道、跨灣路、新政府大樓工作小組專責跟進，故會去信上述工作小組轉達委員的意見。他亦請運輸署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反映委員的意見。

**(二) 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報告
(上次會議記錄第 198 至 201 段)
(SKDC(TTC)文件第 92/19 號)**

193.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194.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康城的單車擺放問題嚴重，有市民將單車鎖在欄杆或放置於政府土地上，部分單車非常殘破，單車籃內更有垃圾堆積。該些單車擺放多時但仍未被清走，情況尤以石角路隧道、石角路咪錶停泊處、蓬萊路及蓬萊徑最為嚴重。認為康城的清理單車行動不夠頻密，並要求相關部門盡快跟進及把日出康城和峻瀝納入清理單車行動的常規範圍。
- 坑口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單車及雜物擺放問題極為嚴重，衛生情況欠佳，故希望把該地點納入清理單車行動的常規範圍。另外，查詢清理工作由食物及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或是運輸署處理。

195. 西貢民政處黃婧焯女士回應，西貢民政處定期統籌各個相關的政府部門採取聯合清理單車行動，每個月均進行兩次，而今個月將會到日出康城進行清理行動。此外，西貢民政處亦會把委員提出的違泊單車黑點納入常規行動範圍。

19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定期聯同相關部門於坑口公共運輸交匯處進行清理行動，相關部門會按既定程序進行清理，食環署會協助將單車及雜物運至指定地點，再交由運輸署處理及跟進。因應委員要求，運輸署會檢視上述地點的現場情況，適時安排清理行動。

197. 主席表示，坑口公共運輸交匯處將進行改善工程，以防止市民將單車及雜物鎖在欄杆上，故建議視乎完工後的情況，再檢視有否改善空間。主席請西貢民政處及運輸署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註：請同時參閱第 183 至 188 段】

(三) **單車意外數據**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2 段)
(SKDC(TTC)文件第 93/19 號)

198.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199.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最近將軍澳南的單車意外數字有上升趨勢，興建中的跨灣連接路設有單車徑，擔心落成後情況會更嚴重，故要求警方投放更多資源，加強教育及執法。
- 有單車使用者反映經常有行人在單車徑上行走，要求警方加強教育及執法，特別是在將軍澳南的單車徑，讓行人及騎單車人士均能享用安全的道路環境。
- 環保大道的單車徑(特別是近將軍澳工業邨)有不少沙石，對騎單車人士構成安全隱憂，故要求有關部門加強清理。

200. 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歐廣銳先生回應，警方已備悉委員的關注。事實上，警方一直關注區內的單車意外，亦會定期採取執法行動。警方日前已進行一連三日的檢控行動，並在將軍澳區提出了二十多宗不小心踏單車或在馬路上踏單車的檢控。

XI. 其他事項

(一) 將軍澳南夜間違例泊車問題

201. 有委員表示，有居民早前向警方投訴唐賢街及至善街一帶的夜間違例泊車問題嚴重。據悉，相關警員回覆，由於將軍澳南泊車位不足，故會行使酌情權而不作出票控。委員對上述回覆有保留。

202. 主席請警方跟進上述事宜。

XII. 下次會議日期

203. 主席表示，二〇一九年第三次會議定於 2019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XIII. 會議結束時間

204. 會議於下午 4 時 45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九年五月